

证券代码：002195

证券简称：岩山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5

上海岩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公司回购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上海岩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25 年度股东会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并注销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3,000.00 万元（含此金额，不低于 2025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且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 万元（含此金额）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自回购完成之日起十日内注销；同意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本次回购公司股份并注销过程中全权办理全部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办理与股份回购并注销及《公司章程》修订、工商变更登记有关的全部事宜；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026 年 6 月 4 日，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4,011,900 股。公司已于 2026 年 6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 4,011,900 股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公司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将涉及注册资本变动，注册资本由 5,670,554,696 元减少至 5,666,542,796 元。

二、董事会审议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前述股东会的授权，结合公司的实际

情况，董事会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作出相应修订，并办理注册资本变更、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有关的全部事宜。

公司章程相关条款拟修订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670,554,696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666,542,796 元。
2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5,670,554,696 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5,666,542,796 股，均为普通股。

除对上述内容进行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内容未作修订，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章程》。具体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上海岩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